

阜南县教育局

南教字〔2022〕365号

阜南县 2022 年秋季开学安全工作检查通报

各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含民办):

为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校园安全工作重要部署,根据我局《关于开展阜南县 2022 年秋季开学工作督查的通知》《关于切实做好 2022 年秋季开学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 2022 年秋季学期开学校园安全工作大检查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从 8 月 30 日至 9 月 10 日,县教育局成立 5 个由教育局各片区负责同志带队督查组,采取查阅资料、明查暗访、听取汇报和座谈交流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县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查,现将督查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从督查情况看,全县各学校都能认真落实上级有关安全工作文件、会议精神;能高度重视校园安全工作,强化校门管理,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对突发问题能应对及时,部署

到位，排查整改了一批影响校园安全的重、难点问题，确保了校园安全，为新学年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校园安全责任制度落实不严格。一是安全管理制度、应急处理预案不够健全，如段郢中心小学、方集中心学校、玉泉中学、田集中心小学、田集启蒙幼儿园、新村中心学校、黄岗中心校、赵集中心学校、会龙中心小学、王堰万庄小学；二是校园安全主题教育不全面，如龙王中心小学、柴集中心学校。

（二）校舍及消防存在安全隐患。一是消防器材未明确管理责任人及维护时间，无定期检查记录，少数学校存在灭火器失效情况，如阜南一中、英才学校、柳沟中心小学、会龙中心学校；二是部分学校消防设施不完善、消防通道不通畅，如公桥福娃幼儿园、玉泉中学、焦坡付庄幼儿园；三是部分学校师生宿舍防盗窗“开窗行动”不达标，如中岗中心学校、王堰中心学校、赵集中心学校。

（三）校园安全保卫力量需要加强。一是部分学校没有严格落实“三防”措施，安保人员不按时值班，如英才学校、方集中心小学、段郢乡关帝初级中学；二是部分学校存在安保器材（八件套）重配轻管情况，器材损坏、丢失率居高，如玉泉中学、许堂中心学校；三是部分学校安保器材摆放位置不合理，有的摆放凌乱难以取用，如方集镇中心学校；四是大部分学校没有开展学校安保人员应急演练，对突发事件应急不力，如新

津桥幼儿园、春晖学校、地城中心小学、柳沟中心校；五是全县大部分学校监控视频存储时间不达标，保存时长达不到三十天。

（四）危化品、特种设备管理水平待提升。一是危险化学品采购、存放、取用、废弃物处理记录台账不规范，如经开区中心学校、方集中心小学、正宏学校、黄岗中心学校；二是危化品配置不足，无警示标语，无废弃物处理情况。

（五）校园食品安全管理不到位。一是部分学校食品安全定期检查制度未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过时、学校食堂无定期自查表，没有严格落实陪餐制度，如二初、段郢中心学校、王堰中心学校；二是部分学校食堂食品采购索证索票不齐全，食材出入库、查验登记不规范，如段郢中心小学、阜南二初；三是食堂餐具清洗消毒不彻底、食品留样不规范现象普遍存在、灭蚊灯悬挂位置不合适，如龙王乡中心小学；四是个别学校食堂卫生不整洁，“三防”设施不到位，如段郢乡关帝初级中学；五是校园食品安全管理需要加强，食品安全责任体系不健全，少数学校食品安全工作认识不到位，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食品安全意识不强。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针对此次督查暴露出的问题，各学校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加以整改，要在“落实”上下功夫、在“细节”上不含糊、在“长效”上做文章，确保校园安全。

(一)切实加强整改。对督查中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要正视问题，对号入座，逐条列出整改清单，限期整改并于10月12日前将整改结果报教育局安全办，对问题严重且不按照要求整改的，要严肃查处；对措施不力，整改不落实的学校，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二)强化隐患排查。各校要以此次检查整改为契机，对督查发现的问题，要严格落实责任，认真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确保校园安全无事故。

(三)建立长效机制。各学校要认真研判校园安全风险点，不断总结工作经验，因地制宜采取针对性措施，建立日常监管长效机制，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标本兼治解决校园安全问题，不断提升师生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